证券代码:000409 证券简称:云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8

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9月14日上午在山东省济南市工业南路57-1号高新万达J3写字楼公司1920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8日以当面送达或邮件的方式发出。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其中毕方庆先生、钱旭先生、伏军先生、李兰明先生因临时公务安排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经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改对照表》及《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0409 证券简称:云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9

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3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3,279,347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本次非公开发行”)。详情请见公司2022年9月9日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中。

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和平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与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开立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签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协议及文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2-033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文旭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482,62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744%)的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文旭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内不得减持)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20,65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0.0186%)。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文旭先生发来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本次计划减持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职务	持有股份总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王文旭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482,625	0.0744%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王文旭先生拟减持股份来源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所得股份以及因该股份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4、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内不得减持)。

5、拟减持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东名称	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股)	拟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备注
王文旭	120,656	0.0186%	减持比例未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上述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6、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1、公司2020年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期间,王文旭先生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或自本人任期开始之日起(孰晚)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之日止,承诺人将不减持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其本人承诺,王文旭先生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2020年度实施完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文旭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或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或规定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亦未违反上述承诺或规定。

四、相关风险提示

1、王文旭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上述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王文旭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88776 证券简称:国光电气 公告编号:2022-026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新疆兵投联创永宣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兵投联创”)持有公司股份2,903,090股,占公司总股本3.75%。

兵投联创持有公司的上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22年8月3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2年9月2日,公司披露了《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因自身资金需要,兵投联创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与大宗交易相结合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2,903,09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75%,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实施,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实施,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截至2022年9月13日,兵投联创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为1,548,3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0%,本次减持计划减持的股份数量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新疆兵投联创永宣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5%以下股东	2,903,090	3.75%	IPO前取得:2,903,09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大宗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新疆兵投联创永宣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548,300	2.00%	2022/9/9 - 2022/9/13	大宗交易	203.77-209.27	319,380,000	1,354,790	1.75%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系因公司股东兵投联创自身资金需求,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因公司股东兵投联创自身资金需求,在减持期间内,兵投联创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择机选择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及减持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2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9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唯西路6号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二楼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普通股股东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6,647,65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6,647,65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9.491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9.491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吴何洪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及网络方式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袁艾先生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647,65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647,65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1,587,65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并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苏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岳炜、阎楠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5日

●报备文件

(一)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关于华安安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9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安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安业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95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7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华安安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2年9月8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2年度的第三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安业债券A / 华安安业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953 / 006954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425 / 1.0397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59,864,218.02 / 17,580.25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280 / 0.050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2年9月19日
除息日	2022年9月1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年9月2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红利再投资日:2022年9月20日;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2年9月21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9月22日起可查询、赎回; 3)红利再投资按红利划出日(2022年9月20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基金份额,不足0.01份基金份额的,四舍五入; 4)权益登记日之前(截至2022年9月19日)被冻结或托管转出尚未转入的基金份额应分得的现金红利按红利再投资方式处理。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选择现金红利或将所获红利再投资于本基金,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则默认为现金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查询和修改分红方式,也可以通过华安基金管理公司网站或电话交易系统查询和变更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选择不同的分红方式,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只能选择一种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在不同销售机构选择的分红方式不同,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凡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2022年9月16日之前(含该日)办理变更手续。

4)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5日

关于华安添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9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添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添鑫中短债
基金主代码	04004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添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添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2年9月15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年9月15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年9月15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添鑫中短债A / 华安添鑫中短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40045 / 00702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 10,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 10,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应不超过1000万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本基金将有权拒绝。

(2)在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日期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5日

关于华安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9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中债1-3年政策金融债
基金主代码	0071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安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2年9月15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2年9月15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2年9月15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2年9月15日起暂停华安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中债1-3年政策金融债A / 华安中债1-3年政策金融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180 / 00718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 1,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单日机构投资者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应不超过100万元,如单日机构投资者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超过100万元,本基金将有权拒绝。

(2)在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机构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3)华安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自2022年9月21日起恢复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5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利得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开通转换、基金定投业务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得基金”)签订的销售协议,自2022年9月15日起,本公司新增利得基金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及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可在利得基金办理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利得基金的相关规定。

一、本次增加利得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基金产品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15471	万家鑫橙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5472	万家鑫橙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二、开通旗下基金转换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自2022年9月15日起本公司上述基金开通在利得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以下简称“基金转换”)。基金转换最低转出份额为500份。同一注册登记机构下的基金之间可以互相转换,同一基金的不同份额之间不能互相转换。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基金间转换费用的计算规则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赎回费最低25%归入转出基金资产。

三、基金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本公司指定的利得基金提交申请,约定申购周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利得基金在设定期限内按照约定的自动投资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有关基金定投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相关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投资者。

(二)参与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15471	万家鑫橙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5472	万家鑫橙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三)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利得基金的相关规定。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通过利得基金申请办理相关万家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利得基金的相关规定。

(四)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五)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与利得基金约定每期固定投资金额,每期定期定额申购金额最低下限为人民币10元,无级差。

(六)扣款日期及扣款方式

1. 投资者应遵循相关利得基金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

2. 利得基金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3. 投资者需指定相关利得基金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4. 扣款等其他相关事项请以利得基金的规定为准。

(七)申购费率

投资者通过利得基金网上交易、手机端及临柜方式参与申购、定投,具体申购费率以利得基金所示公告为准。

(八)扣款和交易确认

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本款第(六)条规则确定的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九)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月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利得基金的相关规定。

四、基金参与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15471	万家鑫橙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自2022年9月15日起,投资者通过利得基金认、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具体折扣费率以利得基金的活动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利得基金销售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费率优惠,具体费率以利得基金所示公告为准。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32-5885

网址:www.leadfund.com.cn

2.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800

客服传真:021-38909778

网址:www.wjasset.com

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承诺基金投资最低收益、也不保证基金投资一定赢利,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请投资者在充分考虑风险的情况下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2-071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9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9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真见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董事会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资金的议案》

为持续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经营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众会字(2022)第07869号《关于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截至2022年8月17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3,416.24万元,故本次拟用募集资金置换的金额为13,416.24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参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对顺博合金安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顺博合金安徽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博合金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一期)40万吨再生铝项目的实施主体,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186,891.40万元。为有效推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实施,公司以募集资金(含利息)及部分自有资金合计55,000.00万元对安徽顺博进行增资,其中,20,000.00万元用于增加安徽顺博注册资本,剩余35,000.00万元用于缴纳截止目前暂未缴纳的注册资本和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安徽顺博注册资本将由30,000.00万元增加至50,000.00万元,公司仍持有其100%股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参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对顺博合金安徽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2-072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9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9月9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罗乐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为监事张力,合计1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了表决。本次监事会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资金的议案》

为持续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行为,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对顺博合金安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增资,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2-073
转债代码:127068 转债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资金的议案》,拟以募集资金13,142.18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其中公司自筹资金10,500.00万元,顺博合金安徽有限公司自筹资金2,642.18万元),以募集资金274.06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的自有资金,合计置换金额为13,416.2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67号)的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83,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为830万张,期限6年。本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049,122.64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18,950,877.36元。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前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8月18日全部到位。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8月19日验证并出具了众会字(2022)第07698号验资报告。截止2022年9月13日,募集资金已使用119,887,149.34元,当前余额为702,565,680.85元。

截至2022年8月17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相关费用共计13,416.24万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资金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众会字(2022)第07869号)。具体置换情况如下:

(一)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至披露日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顺博合金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一期)40万吨再生铝项目	186,891.40	63,000.00	13,142.18	13,142.18
总计	186,891.40	63,000.00	13,142.18	13,142.18

(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截至2022年8月17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274.06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74.06万元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综上,公司拟合计使用募集资金13,416.24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

为了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并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依照《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事项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本次置换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